

国内

轮奸时,李天一被曝排第一

其他几名涉案人无背景 受害人在酒吧兼职

自李某某等人涉轮奸案爆出后,随着各方消息不断渗出,案情的大致脉络已经有了比较清晰的版本。5日,有知情人向记者透露了此案中更多的内情,称李某某为轮奸案中第一个施暴者,检方提起公诉时并未确定主犯从犯。记者随后通过相关渠道了解,获证该知情人爆料情况基本属实。目前,海淀区人民法院正在进行开庭前的准备工作,尚未确定具体开庭日期。



李某某一行开房情景

嫌疑人身份 其他几名涉案人确无背景

1996年出生的李某某,早在2010年就从小北京的一所重点中学肄业在家。2011年9月,李某某因寻衅滋事被北京市公安局劳动教养,2012年6月,李某某提前3个月解除劳教,重获自由。此后父母以为为了李某某之后的学习和生活为由,申请为其更改了名字。

涉及此案中的唯一一名成年男性姓王,北京东城区人,今年23岁,案发前曾先后在多家公司做普通员工,只

有职高文化。王某的父母是下岗工人,家境一般。几年前,王某在某宾馆做行李员时,帮助李某某开房偶然认识了李某某,此后两人成为朋友,多次出来玩,但一般情况下都是李某某请客。

1995年出生的魏某某和1996年出生的张某某都在北京一所重点中学念高中。17岁的魏某某家境不错,户籍在北京,父亲是东北一家公司的经理,

据说家住别墅,事发当天魏某某还开了一辆Q7。张某某家境普通,父亲是一名教练。

事发当天,魏某某在长春念初中的表弟——另一个魏某某(以下称小魏某某),从长春来北京探亲。于是,魏某某便分别给李某某和张某某打电话,希望几个小伙伴可以聚聚。小魏某某年仅15岁,还在念初三,父亲是个个体户。

据了解,邻桌的三人并未因李某某等人人多势众而畏惧,双方还抄起店内的椅子互殴。

离开世纪金源的金鼎轩后,河北来的李某某去取车离开。而剩下的人则首先开车到了李某某家地下车库。李某某、王某、魏某某三人一番商量后,酒吧的领班张某某从地下车库离开,打车回家(而据此前的微博网友“解密哥”爆料,此时张某某是委托李某某将受害人杨某送回家,完全未想到李某某一伙会兽性大发)。李某某等人则将剩下的杨某某拽上了车。

用他人身份证在湖北大厦开房

杨某某在车上寻找领班张某某,得知张某某已经离开后,杨某某表示要下车,而李某某等人不同意并打了她。

几人开车寻找酒店,第一家因为隔音不好,第二家又没有了房间。找了几家都不合适,几人最后又来到了湖北大厦。

从酒吧出来一直到湖北大厦,在这个过程中,李某某、魏某某都数次酒后驾车。

在湖北大厦,魏某某使用他人身份证开了湖北大厦一个房间,后用短信告知其他人。李某某等人扶着杨某某进入大堂,走进电梯,监控显示,在电梯中,李某某等人还有殴打动作。

案件发生

两人凑了2000元塞进杨某某包中

殴打受害人李某某率先性侵

进入房间后,杨某某不愿意脱衣服。李某某等人实施殴打,并强行脱去其衣服。此后,李某某第一个对杨某某实施了性侵,随后是王某。而且据了解,几人都没有戴避孕套。

结束后,魏某某和李某某两人凑了2000元塞进杨某某的包中。几人将杨某某带离后,放在路边让其打车离开。

事发后,杨某某将此告知了张某某和一名女性同事,当天几人陪她到医院查看身体情况和治疗。后经鉴定杨某某所受伤害为轻微伤。

曾怕李家背景受害人不敢报警

后来张某某首先给李某某打了电话,但是李某某表示这是嫖娼,并挂断电话。此后,酒吧经理丁某也得知了此事。在得知李某某的家庭背景后,几人担心报警没用,于是首先选择私了。

丁某首先给李双江的司机打了电话。过一天后,见没有回应,丁某等人又给李双江的手机发短信,内容大约是,你是否是李双江,你儿子李某某轮奸的事情,你是否愿意出面解决,如果不理睬,我们将选择报警和通知媒体。但李家还是没有回音。

当天晚上,丁某等人陪同杨某某到派出所报案。

专家释案

检察机关可以不定主从

就此案中检方起诉未定主犯从犯的情况,著名刑法专家、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洪道德对此作了解释:理论上讲,检察机关起诉是可以不定主从的,如果不定主从,说明这些人所起的作用都是一样的,没有必要区分主从。那么一般情况下,也可以认为这些人都是主犯。

但是法院也有可能根据具体的案情进行更改,因为法院审判是不受检察院指控的约束的。即使检察院在指控的时候区分了主从,法院也可能在宣判的时候进行调整,这都是有可能的。

据《京华时报》

李天一律师回应: 细节未经核实悍然刊登

媒体昨日刊登了李天一一案的更多细节,并披露了李天一为轮奸案中第一个施暴者。文中还提及23岁的受害者杨某某是一家广告公司的行政秘书,她当晚喝醉后被李天一等人带离酒吧,后来曾表示要离开,但遭到李天一等人的殴打。昨日,李天一家庭法律顾问兰和作出回应称,记者从未对李家进行任何采访核实,并在未经多方核实前提下,对所谓细节的悍然刊登,一味博人眼球,有失妥当。

兰和还称“有人为操控舆论的痕迹,舆论战用意明显”。

内情披露 受害人酒吧兼职赚客人小费

李某某专门打飞的回京聚会

当时正值春节期间,李某某和父母正在外地度假。李某某为了聚会坐飞机先行回京。

到北京后,李某某跟GLOBAL酒吧的领班张某某预订了包房。李某某常来该酒吧消费,与张某某非常熟悉。李某某去年在这个酒吧消费时,还曾打伤过一个服务员,后来赔钱私了。

而当天除了5人以外,在GLOBAL酒吧喝酒的还有李某某一个河北的朋友李某。当天小魏某某和李某某都是刚刚从外地到北京,6个人里,好几个人之间互相不认识,连名字都不知道。随后,李某某开一辆没有牌照的白色奔驰,魏某某开着那辆Q7,几人来到酒吧。

受害人是兼职驻场

当晚几人前来时,领班张某某为他们安排了“天蝎座”包房,并上了一箱科罗纳啤酒,以及黑方和轩尼诗等洋酒。不过几人只喝了20多瓶科罗纳、半瓶黑方和小半瓶轩尼诗。几人让张某某找陪酒小姐,于是张某某便叫了两个女子进屋。其中一名是矮个女孩,另一名就是受害人杨某某。

杨某某是一家广告公司的行政秘书,

23岁,是河北人。她和当时陪酒的另一个女孩一样,都与酒吧没有雇佣关系,只是做兼职的驻场,不定期到酒吧来。酒吧不从酒水中给她们提成,也不收她们酒钱,她们赚客人给的小费。

受害女喝醉领班陪同吃饭

在酒吧喝酒的过程中,矮个女孩因为不愿意多喝,而和李某某等人吵了起来,并离开了“天蝎座”包厢,李某某给了她300元小费。

矮个女孩走后,杨某某依然在包厢中,她喝了很多酒。李某某叫来领班张某某询问杨某某能否出台。

张某某看到杨某某喝得很醉,并且不愿意跟李某某等人出去,就提议先出去吃饭,等杨某某清醒些之后,由她自己决定是否愿意出台。

见有领班张某某的陪同,杨某某同意跟李某某等人去吃夜宵。于是,凌晨3点多,一行人开车来到了世纪金源的金鼎轩。

金鼎轩吃饭期间爆发群殴

在世纪金源的金鼎轩,又爆发了一场冲突。由于发现邻座的两男一女经常看自己,李某某与对方争吵了起来。店内的监控也将这个过程记录下来。